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第十二次（四／零九至一零）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陳偉明議員, MH, JP (主席)

羅少傑議員 (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

王銳德議員

周厚澄議員, GBS, JP

林發耿議員

張浩明議員

許昭暉議員

陳金霖議員, MH

陳恒鑛議員

陳偉業議員

陳崇業議員

陳琬琛議員

黃家華議員

黃偉傑議員

楊福琪議員

鄒秉恬議員

趙葭甫議員

蔡子民議員

增選委員

方閏發先生

王化民先生

吳翠霞女士

李摩西先生

陳崇祿先生

傅立棠先生

政府部門代表

林穎琪女士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蕭國柱先生

荃灣區行動主任 香港警務處

陳志文先生

高級運輸主任／荃灣 運輸署

雷達明先生

工程師／荃灣 1 運輸署

區英傑先生

區域工程師／西南 (特別職務) 路政署

馮智文先生

城市規劃師／荃灣 2 規劃署

張富強先生

工程師／22 土木工程拓展署

溫德良先生

荃灣區交通隊警長 香港警務處

林雪薇女士

行政主任／發展 荃灣民政事務處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鍾美芳女士（秘書） 行政主任／區議會（四）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列席者：

梁宏昌先生 荔枝角車廠高級車務主任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因事缺席者：

<u>區議員</u>	<u>增選委員</u>
蔡成火議員	張醒文先生
	葉穗倫先生

嘉賓講者：

專責討論第 3 項議程

麥永兆先生	高級工程師 路政署
王煒培先生	工程師 路政署

負責人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委員、政府部門及公司代表出席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他續報告，蔡成火議員、張醒文先生及葉穗倫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會議。

2.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第 28 條的規定，除非另獲主席同意，否則委員只可在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和補充發言各一次，而每次發言時間最多為三分鐘。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的委員會會議記錄

3.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委員一致通過。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A) 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會議記錄第 4 段：建議城門谷公園城門道（即象山邨巴士站至德士古道）改善道路工程

4. 陳志文先生表示，由於委員提出改變城門道（城門谷公園段）行車方向的建議會影響 406 號專線小巴線的行車路線，加上小巴線行走荃灣及葵青區，更改路線會涉及葵青區的意見，因此運輸署需小心研究相關數據及其影響。

5. 主席表示，運輸署須審議更改 406 號小巴線的行車路線，並建議在有需要時諮詢地區人士的意見。

(B) 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會議記錄第 8 段：合約編號TW/2008/01——荃灣大河道至馬頭壩道之間一段楊屋道擴闊工程臨時交通改道安排

6. 張富強先生表示，鄒秉恬議員在上次會議建議在馬頭壩道往德士古道方向設立不准掉頭的路牌，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指示承建商在十月六日設置路牌，並知會鄒議員上述安排。

(C) 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會議記錄第 39 至第 40 段：在荃灣市中心行人天橋上加設行人指示路牌的建議

7. 雷達明先生表示，運輸署已把設計圖則交往路政署審理，基本上沒有問題，圖則待整理後再送交秘書處。

IV 第 3 項議程：匯報連接荃灣廣場、灣景廣場及毗鄰環境美化地帶的行人天橋和荃灣行人天橋網絡擴充工程——行人天橋B
(交通第 19/09-10 號文件)

8. 主席介紹負責講解是項議程的嘉賓講者：

- (1)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麥永兆先生；以及
- (2) 路政署工程師王煒培先生。

9. 麥永兆先生及王煒培先生介紹文件。

10. 陳金霖議員歡迎興建連接荃灣廣場及灣景廣場的行人天橋，他詢問天橋是否無障礙通道，並要求路政署提供相關的圖則。此外，天橋接駁往荃灣廣場的二樓會否令高身車輛無法通過，以及天橋工程何時竣工。他建議行人天橋 B 海盛路段須在反對者同意後才可加快興建。

11. 麥永兆先生及王煒培先生回應表示，連接荃灣廣場及灣景廣場的行人天橋會接駁至荃灣廣場二樓至三樓之間，不會影響高身車輛，而荃灣廣場會於商場內興建斜道及梯級連接天橋。在進行刊憲、申請撥款及招標等程序後，工程預計最快於二零一一年年底動工，二零一三年竣工。荃灣廣場的無障礙通道圖則由發展商提供，有可能會作出修改，但可作為參考。至於行人天橋 B 海盛路段會再作公眾諮詢，在獲得公眾同意後才會展開工程。

12. 主席建議路政署把荃灣廣場提供的無障礙通道圖則轉交秘書處，以供有興趣的委員參閱。

(會後按：秘書處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收到由路政處轉交的無障礙通道圖則以供有興趣的委員參閱。)

V 第 4 項議程：建議互調 95M 號小巴士站的士站

(交通第 20/09-10 號文件)

13. 張浩明議員介紹文件。

14. 陳志文先生回應表示，荃灣區議會在九月二十九日會議上提出互調建議後，運輸署已作出初步諮詢，並收到的士業界的反對意見，該署現正審視各有關人士的意見。

15. 許昭暉議員、陳恒鑾議員、王銳德議員及黃家華議員建議互調小巴士站的士站的位置，令空氣較為流通，而車站應加強通風效果，例如增設風扇、加強抽氣系統、改裝可以開啓的百葉窗和圍欄等通風的設計。

16. 主席總結，委員會會跟進互調小巴士站的士站的建議，而站內的改善設施事宜會交由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跟進。

VI 第 5 項議程：要求改善梨木樹的交通服務

(交通第 21/09-10 號文件)

17. 陳琬琛議員及黃家華議員介紹文件。

18. 陳志文先生回應表示，運輸署一直密切監察梨木樹邨的交通服務，36 號系列巴士線的調查結果顯示其服務大致正常，而 312 號專線小巴線已於九月底加強服務班次。

19. 梁宏昌先生回應表示，由於受到楊屋道、沙咀道及大河道一帶工程影響，36 號巴士線於繁忙時段有所延誤，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已相應地增加班次。而 40P 號巴士線已於五月加班至五班車，九巴會留意客量以決定會否再增加班次。至於 36A 號及 36B 號巴士線延長總站至紅磡及尖沙咀一帶的建議，由於建議涉及行經繁忙路段，因此須小心審視。

20. 主席、陳恒鑾議員、王銳德議員、文裕明議員、陳琬琛議員及黃家華議員的意見和建議摘錄如下：

- (1) 建議運輸署加強監管九巴的班次，並設立扣分機制，把營運不善的巴士路線開放給其他承辦商營運；站長須指示車長依照班次行車；如巴士路線受工程影響，該署應與九巴研究須否臨時更改路線；40P 號巴士線應全日行走及增加回程班次；以及 312 號小巴線的路線改經荃灣；以及
- (2) 希望警務處協助疏導大河道及沙咀道的擠塞問題。

21. 陳志文先生回應表示，運輸署會繼續監察 40P 號巴士線的乘客量。由於楊屋道及沙咀道均進行道路工程，臨時更改路線的可能性會較低。至於改動 312 號小巴線

的路線需小心處理，以免服務重疊。

22. 主席建議運輸署繼續審視梨木樹邨的交通服務，並於有需要時增加服務及與當區議員密切聯絡。

VI 第 6 項議程：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交通第 22/09-10 號文件)

23.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公共運輸網絡專責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其小組成員身分申報利益。

24. 主席詢問委員須否即席申報利益，沒有委員申報。主席表示，由於他是小組成員，因此根據會議常規第 48(14)條的規定，請副主席代為主持會議。

25. 副主席批准已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發言和參與表決。

26. 委員會通過以下兩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申請機構</u>	<u>舉行日期</u>	<u>批核款項</u> (元)
(1) 荃灣區公共交通 工具班次調查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 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 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 二日	80,000
(2) 探討開設巴士／ 小巴新路線調查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 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 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 二日	30,000 (詳見下 頁第 32 段)

V 第 7 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荃灣行人天橋網絡工作小組

27. 主席報告，小組已叮囑行人天橋 A 工程承辦商與當區議員緊密聯絡，以便作出即時改善措施。

(B) 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

28. 鄒秉恬議員報告，小組在十月三十一日舉行第八次會議，成員於會上同意兩項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安排及財政預算。召集人表示，由於續議事項“53 號巴士線青龍頭車站收費事宜”於小組討論了一段時間後仍無進展，因此同意交回委員會討論和跟進。

(C) 交通安全教育推廣小組

29. 副主席報告，“荃灣區模範行人表揚日”共有四次活動，並於十月十六日及三十一日順利舉行首兩次活動；餘下兩次將於十一月十四日及二十七日舉行。另一項“汽車行車證靜電貼設計比賽”活動現正進行，並會於十一月十六日進行評審。

IX 第 8 項議程：其他事項

30. 主席報告，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早前曾去信邀請委員會的區議員出席屯門至荃灣鐵路概念研究計劃的非正式會議，報名的議員有周厚澄議員、羅少傑議員、陳崇業議員、趙葭甫議員、蔡成火議員、陳恒鑛議員、王銳德議員及他本人共八人。該會議於十月二十三日在屯門區議會會議室舉行，出席的議員有屯門區議員六人及荃灣區議員周厚澄議員、羅少傑議員、陳崇業議員、趙葭甫議員、蔡成火議員、陳恒鑛議員及他本人，而會議通過成立暫時命名的屯門、荃灣區議會興建屯荃鐵路專責小組，並選出劉皇發議員為該小組召集人，及周厚澄議員為該小組副召集人。

31. 主席續報告，上述會議同意屯門及荃灣各自出資 300,000 元（合共 600,000 元）進行興建屯荃鐵路的研究，因此，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儲備的 350,000 元中的 300,000 元會預留作上述研究，另有 50,000 元餘款。

32. 鄒秉恬議員表示，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因資源不足，未能就委員全部建議的新路線作出調查，故提議轉撥該 50,000 元餘款予專責小組。委員會一致通過把儲備餘下的 50,000 元轉撥予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

（會後按：公共交通運輸網絡專責小組召集人建議將該 50,000 元撥款加上已通過的 30,000 元撥款，即共 80,000 元進行“探討開設巴士／小巴新路線調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已經以傳閱文件方式（交通第 24/09-10 號文件）通過有關撥款申請。）

33. 委員備悉以下資料文件的內容：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九日的撥款財政報告
（交通第 23/09-10 號文件）。

34.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而討論文件的截止遞交日期為十二月十六日。

X 會議結束

3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五十二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